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于 2021年9月28日下午在汇鸿大厦 B座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7名。独立董事丁宏因公务原因未出席会议,书面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马野青代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陈述: 委员: 杨青峰, 丁宏。

2.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

主任委员: 王延龙: 委员: 马野青, 李结祥。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马野青;委员:王延龙,孙苹。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丁宏:委员:马野青,叶炳华。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9)。

会议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部分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印发〈2021年度发展改革条线例行工作安排〉的通知》和《关于印发〈2021年度国企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按照清理压减要求清算注销西藏汇鸿饮料销售有限公司、重庆庆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徐州新沂外贸冷冻厂、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扬州冷冻厂、南京嘉博肠衣有限公司、天津华茂丰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重庆市苏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江苏百闻国际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无锡天鹏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和无锡天鹏食品商城有限公司等10家子公司。清算注销后,以上10家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所涉子公司清算注销登记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清算注销部分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0)。

会议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汇鸿中天转让子公司如皋蓝澳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按照清理压减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中天")申请公开挂牌转让其控股子公司如皋市蓝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皋蓝澳")100%股权(汇鸿中天全资子公司南京金居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居地产")和南京金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居物业")分别持如皋蓝澳90%和10%股权)及金居地产对如皋蓝澳的300万元债权。经具有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以2021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股权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债权评估采用成本法,如皋蓝澳股权价值为679.45万元,其中金居地产所持90%股权对应价值为611.505万元,金居物业所持10%股权对应价值为67.945万元;金居地产所拥有的对如皋蓝澳的300万元债权评估价值为300万元;股权及债权价值合计为979.45万元。汇鸿中天拟以不低于980万元价格挂牌。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的交易对象和最终交易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成交价格以最终转让价格为准。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投资预算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十日